

桃園市政府體育局 函

地址：33049桃園市桃園區三民路一段1號
承辦人：科員 簡湧晟
電話：033194510#6013
電子信箱：10021563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龍潭區高原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2月8日
發文字號：桃體競字第112000128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76735101E_112000128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本局辦理「112年桃園市運動會—市長盃各單項錦標賽(暨112年全國運動會代表隊選拔賽)」，請鼓勵所屬踴躍報名參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局111年12月1日「桃園市運動會市長盃競賽活動補助說明會」決議事項及本市體育總會各單項委員會函文辦理。
- 二、為活絡本市運動風氣，促進基層發展，提升競技實力，同時遴選本市112年全國運動會代表隊，本局於112年辦理旨揭市長盃各單項錦標賽(暨112年全國運動會代表隊選拔賽)，並由本市體育總會各單項委員會承辦。
- 三、比賽期間請惠允實際參予工作人員(含帶隊老師)公(差)假登記，若逢例假日，同意在不影響課務原則下，於活動結束後一年內擇日補休；如已支領裁判費者，不得再報支加班費、補休或其他酬勞。
- 四、檢附旨揭賽事日程表1份，有意參加各項賽事之民眾，請逕洽本市體育總會各單項委員會報名，競賽規程等相關資訊

學務處 112/02/08 10:03



1120000686

有附件



將俟本局核備後公告於本局網站－活動訊息(<https://www.dst.tycg.gov.tw/home.jsp?id=26&parentpath=0,10>)。

正本：全國各大專院校、國立中央大學、國立臺北科技大學、本府各一級機關(桃園市政府體育局除外)、本市各區公所、本市各市立學校、本市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國中、本市各私立國小、永平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私立永平工商高級中等學校、光啟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光啟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中央大學附屬中壢高級中學、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附屬桃園農工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桃園市體育總會棒球委員會、桃園市體育總會羽球委員會、桃園市體育總會軟式網球委員會、桃園市體育總會網球委員會、桃園市體育總會划船委員會、桃園市體育總會足球委員會、桃園市體育總會壘球委員會、桃園市體育總會曲棍球委員會、桃園市體育總會手球委員會、桃園市體育總會桌球委員會、桃園市體育總會排球委員會、桃園市體育總會籃球委員會、桃園市體育總會高爾夫委員會、桃園市體育總會輕艇委員會、桃園市體育總會保齡球委員會、桃園市體育總會擊劍委員會、桃園市體育總會體操委員會、桃園市體育總會卡巴迪委員會、桃園市體育總會滑輪溜冰委員會、桃園市體育總會空手道委員會、桃園市體育總會角力委員會、桃園市體育總會柔道委員會、桃園市體育總會射擊委員會、桃園市體育總會武術委員會、桃園市體育總會拳擊委員會、桃園市體育總會帆船委員會、桃園市體育總會鐵人三項委員會、桃園市體育總會馬術委員會、桃園市體育總會跆拳道委員會、桃園市體育總會射箭委員會

